

凌晨5点半，女子将2条宠物犬从21楼抛下

检察院提起公诉，法院判了

通讯员 江雪

高空抛物被称为“悬在城市上空的痛”，它不只是违反公共道德、公序良俗的行为，更是法律禁止的违法行为。一个瓶子、一个鸡蛋、甚至一个烟蒂，从高空坠下都可能成为“隐形杀手”，威胁着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日前，温岭一女子因酒后与妹妹发生争吵，为发泄情绪竟将两人共同饲养的2条狗从21楼高空抛下……

清晨巨响

那天，翁大叔像往常一样，凌晨5点多起床准备去厂里干活。快到小区门口时，突然听到不远处连续传来“砰、砰”两声巨响，吓了他一大跳。

翁大叔站在原地定睛一看，发现是一条稍大的狗，被人从小区楼上扔下来，砸到了离他4米左右远的铁树上。铁树叶子被砸断，狗躺在地上奄奄一息地挣扎，旁边的行人道上，还有另外一只小狗，看似已经死

亡。

这时，小区门卫室值班保安老翟也闻声赶来。两人一起回保安室查看监控，发现是小区21楼一户业主将狗先后两次从高空扔下。

不多时，一名女子下楼来到大狗身边，对狗进行施救，但最终没有救回来。老翟将事情经过拍了下来，上报给了物业经理。之后又有一男一女争吵着来到现场。最后，两条狗被这名男子扔进了小区垃圾桶。物业经理赶到现场，报了警。

酒后冲突

警察到场后，通过监控视频锁定了抛物者小琴，并在小琴的供述中了解了事发现经过。

当天，小琴与妹妹、男友候某约了几个朋友一起吃夜宵，彻夜饮酒直至凌晨4时许才返回其与妹妹共同租住的家中。妹妹因为犯困，凌晨1点多就回家先睡了。

酒后的小琴回到家，看到阳台地面及

自己的房间地上到处都是狗屎，于是去到妹妹的房间，想把她叫醒一起清理。半睡半醒的妹妹不愿意配合，在拉扯中用脚踹了一下小琴的手，又躺了回去。

“都不愿负责，都别养了！”酒劲上头的小琴来到阳台，先把自己养的小狗从窗户扔了下去，隔了一分钟不到又把妹妹的狗扔了下去。两只狗是姐妹俩5月旅游时刚买来的，小的那只1斤多重，大的那只有12斤重。

值得庆幸的是，小琴的高空抛物行为没有伤到行人，只有小区里的铁树被损坏。这笔损失，小琴也已经赔偿。

7月底，案件被移送至温岭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。

冲动代价

高空抛物侵犯的是社会管理秩序中的公共秩序，其严重危害公共安全，不以实际伤害结果作为入罪门槛。

当小琴被问及是否知道不能高空抛

物时，她表示自己知道，“小区一楼的墙面上和电梯里面都有张贴告示说不能高空抛物”。但她以为自己的行为“并没有什么”。

经审查，检察官认为，案发时间虽然在凌晨5点半，但坠物地点为居民小区人行步道且靠近小区出入口，当时已有行人行走，潜在威胁整个小区业主出行安全，极易产生巨大的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。从21楼高度抛掷2条狗，危害的对象具有随意性、不特定性，如此高度落地碰撞产生的破坏力、冲击力极大。

犯罪嫌疑人小琴虽然为酒后冲动，系初犯偶犯，但仍需对自己的行为负责，她能够意识到自己从21层阳台抛掷狗的行为会危害小区的公共安全，仍对可能造成的危害后果持放任态度，应当以高空抛物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经温岭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，8月28日，法院对本案作出一审判决，以高空抛物罪判处被告人小琴拘役4个月，缓刑8个月，并处罚金4000元。

办法明确

为守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，同时缓解相关制度存在的刚性有余、弹性不足问题，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》将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。

新华社 朱慧卿 作



侵害植物新品种权 侵权方判赔50万余元

《沈阳日报》周贤忠 曹佳
王虹 勾雪峰

近日，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判一起侵害植物新品种权案例，判决侵权方赔偿经济损失50万余元。该案在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的同时，有力保护了种业知识产权，助推种子培育创新，增强种业自主创新能力。

“京糯6”是某农林科学院培育的玉米新品种，2010年7月1日获得原农业部颁发的《植物新品种证书》。某农林科学院已授予某育种公司在中国范围内生产、加工、经营“京糯6”，并授权其就市场中侵犯“京糯6”品种权的行为采取法律措施、追究法律责任。

某育种公司发现，沈阳高新区某种子饲料门市部（以下简称某门市部）与海城市某农资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某农资销售公司）未经许可，擅自使用“京糯6”进行生产、繁育和销售杂交种，请求法院判令二被

告立即停止侵权，对库存及尚未销售的侵权种子作灭活性处理，并赔偿经济损失50万元。

某门市部辩称，其种子系在公开市场从某农资销售公司购买，无侵权故意或过失。某农资销售公司经法院传唤，无正当理由未到庭参加诉讼。

法院认为，某育种公司在公证取证后送检，测试结果初步证明被诉侵权种子极有可能使用了“京糯6”作为亲本。在此情况下，应由被诉侵权人提供反证证明未使用授权品种。

尽管某农资销售公司未到庭，但被诉侵权种子包装上明确标注其为生产方，公司微信公众号亦对该种子进行了宣传推介。在无相反证据的情形下，应认定该农资销售公司生产并销售了被诉侵权种子。该农资销售公司未经“京糯6”品种权人许可，为商业目的重复使用该授权品种生产侵权种子，构成对“京糯6”植物新品种权的侵害，应当承担停止侵权、赔偿损失的法律责任。某门市部未能提

供清晰供货方信息及合法来源证据，亦应当承担停止侵权和赔偿损失的法律责任。

法院判决某农资销售公司立即停止生产、销售侵犯“京糯6”植物新品种权的行为，并赔偿某育种公司经济损失502000元；某门市部立即停止销售侵权种子，并赔偿2470.85元。宣判后，各方当事人均未提出上诉，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。

法官说法：

种业也有知识产权

沈阳中院知识产权审判庭法官王虹评析此案认为，本案通过明确植物新品种权侵权案件中法定赔偿的具体适用，显著加大了侵权赔偿力度。植物新品种权作为法定知识产权，属于财产权范畴，品种权人对其授权品种享有排他的独占权。

本案的审理，切实维护了品种权人的合法权益，有力打击了种业领域的侵权行为，规范了种子市场秩序。

小美退租后 小帅傻眼了 全都是咬痕

法院：“拆家”须赔偿

《江苏经济报》靖法轩

“说好爱护房屋，结果家具被狗咬得全是痕迹，要求赔偿还不乐意！”近日，江苏省靖江市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，一租客因在租赁房屋内私自饲养宠物狗致家具损坏，最终被判赔偿相应损失。

小帅（化名）在外地工作，便把老家的一套空置房屋出租给小美（化名）使用。双方签订了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明确了小美在租房期间要保持室内所有设施完好无损，否则需按价赔偿。

然而，租房期间，小帅却发现小美在屋里私自养了宠物狗。一开始，小美承诺会好好看管小狗，小帅便没让小美退租。可没想到，宠物狗的存在影响到了其他租户的休息，邻居们多次投诉。

小帅于是通过微信多次提醒小美，要么把狗送走，要么退租，坚决不允许在出租屋养狗。但小美既不愿送走狗，也不肯退租，双方多次沟通无果。最后，小美再次承诺会把屋里卫生打扫干净，保证不损坏房内设施，如果小狗损坏物品，她也愿意赔偿，小帅这才同意继续出租。

房屋租赁到期后，小美表示不再续租，并将房屋交还给小帅。但因小帅人在外地，数日后才有空回家检查房屋情况。一开门，小帅傻眼了：房间内的床头柜、橱柜、床、床垫等家具上全是咬痕。小帅赶紧联系小美，要求她修复家具或赔偿。但二人并未就相关事宜协商一致，小帅选择向法院起诉，然而，小美经法院传票传唤，却无正当理由未到庭参加诉讼。

法院认为，承租人应当妥善保管租赁物，因保管不当造成租赁物毁损、灭失的，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小美在租房期间私自饲养宠物狗，对宠物狗行为未加管束，导致宠物狗对租赁房屋内的家具物品造成不同程度损坏，且损坏情况已经超出了合理使用所致的正常磨损程度。因小美未能按约合理使用房屋内的物品和设施，法院最终判决其承担相应赔偿责任。

法官提醒：

租户在租房时要仔细阅读并遵守房屋租赁合同约定，未经房东同意，不要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从事可能影响房屋及设施的行为，比如私自饲养宠物。在租赁期间，要妥善保管房屋及屋内设施，若因自身原因造成物品或设施损坏，需按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承担赔偿责任。